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源萬恒 控股有限公司

New Provenance Everlasti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6)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新源萬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董事會經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較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之溢利增加約兩倍以上。本集團之年度溢利之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業務之業績有所改善，以及人民幣匯兌美元升值而產生的匯兌收益淨額增加。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確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小心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預期全年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胡海峰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胡海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冼力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廣發先生、蕭喜臨先生及吳梓堅先生組成。